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87,294,363.96	56.57	1,844,093,836.04	1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51,907.76	不适用	-426,324,885.7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247,656.65	不适用	-534,520,206.1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630,774,753.1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不适用	-1.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不适用	-1.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减少0.06个百分点	-6.00	减少3.3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88,277,218.13	-2.86	851,426,466.92	14.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81	减少2.07个百分点	46.17	减少0.7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444,530,279.40	8,323,015,546.68		-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480,970,474.20	7,472,188,140.47		-13.2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33,891.85	16,543,38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48,117.74	65,621,118.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18,795.8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739.30	25,212,03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896,748.89	108,195,340.3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56.5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芯片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受惠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56.57%，但由于设备导致本年度产品毛利率下降，同时研发费用有所增加，致使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4.26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为5.35亿元，较去年同期亏损分别增加3.40亿元、2.70亿元；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1.03元，分别比去年同期减少0.58元/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24亿元，主要是公司增加备货、购买商品及服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本报告期末	减少2.07个百分点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二、股东信息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567,440	15.43	64,567,440	64,567,440	无	0
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013,676	9.09	38,013,676	38,013,676	无	0
戴保宗	境外自然人	35,242,880	8.43	35,242,880	35,242,880	无	0
上海浦东新星组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152,640	5.30	0	0	无	0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0,914,582	4.99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9,046,221	4.55	0	0	无	0
GroutASR1 Limited	境外法人	11,746,884	2.81	11,746,884	11,746,884	无	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516,672	2.28	0	0	无	0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76,160	2.17	0	0	无	0
又马和讲明弘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296,247	1.98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浦东新星组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152,640	人民币普通股	22,152,640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914,582	人民币普通股	20,914,5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046,221	人民币普通股	19,046,221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16,672	人民币普通股	9,516,672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076,160	人民币普通股	9,076,160
又马和讲明弘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96,247	人民币普通股	8,296,2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23,732	人民币普通股	6,823,732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32,330	人民币普通股	5,632,33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62,886	人民币普通股	4,262,8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28,370	人民币普通股	3,428,3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戴保宗、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rout ASR1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2.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星组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探究其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有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的情况。此外，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是否参与转融通业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8,436,209.12	2,077,726,480.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5,686,254.79	4,069,504,164.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5,292,671.21	216,705,408.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604,977.31	81,391,348.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13,320.03	700,416.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1,204,400.73	1,183,320,194.25
合同资产	6,807,022.62	6,249,686.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063,324.39	34,487,094.30
流动资产合计	6,567,008,180.09	7,670,084,762.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99,883.56	22,911,465.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6,450,400.00	68,020,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355,354.57	129,189,023.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529,583.83	53,160,099.86
无形资产	274,222,680.52	314,676,560.27
开发支出		
商誉	17,105,035.02	17,105,035.02
长期待摊费用	21,386,150.58	21,103,18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73,011.23	26,764,721.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522,099.31	652,930,784.17
资产总计	7,444,530,279.40	8,323,015,546.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3,206,187.90	125,311,006.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7,876,973.84	192,363,288.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902,665.55	171,172,402.39
应交税费	39,788,728.15	15,088,171.22
其他应付款	179,759,377.62	104,706,273.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28,903.41	22,158,628.16
其他流动负债	21,081,093.62	46,621,108.87
流动负债合计	816,443,590.09	677,429,967.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773,719.03	31,978,658.65
长期应付款		7,980,82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7,303.94	374,884.5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618,337.80	105,041,38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849,887.87	27,009,97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16,966.47	1,011,702.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116,215.11	173,397,438.27
负债合计	963,559,805.20	850,827,40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8,300,889.00	418,300,8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60,449,802.53	10,560,449,802.53
减：库存股	693,021,525.26	
其他综合收益	50,385,342.40	22,256,617.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45,144,034.47	-3,518,819,16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80,970,474.20	7,472,188,140.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80,970,474.20	7,472,188,14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44,530,279.40	8,323,015,546.68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收入	1,844,093,836.04	1,583,028,482.93
其中：营业收入	1,844,093,836.04	1,583,028,482.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30,380,731.07	1,803,889,306.01
其中：营业成本	1,389,321,153.85	994,863,709.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56,875.80	1,570,146.89
销售费用	25,186,394.37	21,599,339.60
管理费用	103,015,581.25	89,151,058.17
研发费用	851,426,466.92	742,106,384.26
财务费用	-42,724,731.12	-45,402,232.29
其中：利息费用	1,906,565.14	6,940,514.87
利息收入	-35,527,764.82	-43,724,682.29
加：其他收益	18,082,271.78	8,968,74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48,122.60	57,842,854.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72,995.89	12,889,861.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453.75	347,725.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581,451.19	-50,515,346.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308.6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006,193.56	-191,326,811.53
加：营业外收入	1,004,914.28	246,737.96
减：营业外支出	-24,207,122.72	56,712.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794,156.56	-191,136,786.46
减：所得税费用	16,530,709.15	-5,053,180.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324,885.71	-186,083,906.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324,885.71	-186,083,906.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324,885.71	-186,083,906.0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28,724.65	53,180,592.4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28,724.65	53,180,592.4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30,163.9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30,163.9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18,560.72	53,180,592.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018,560.72	53,180,592.4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8,196,141.06	-132,903,313.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8,196,141.06	-132,903,313.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6,890,156.08	1,727,770,538.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318,002.24	196,346,545.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98,225.11	51,775,40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607,282.43	1,984,892,490.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7,714,834.46	1,446,990,169.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5,916,910.27	712,430,02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7,483.36	3,616,327.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22,807.53	28,790,90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382,035.62	2,191,827,4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774,753.19	-206,934,93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15,000,000.00	12,0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54,462.76	58,628,333.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771.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78,089,224.53	12,128,628,33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548,838.69	108,096,230.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87,326,625.00	16,80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1,875,463.69	16,909,096,23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213,760.84	-4,780,466,896.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73,000,31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466,26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8,466,5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1,521,73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4,546.21	7,395,271.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445,854.29	57,143,91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130,400.49	546,060,92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30,400.49	6,092,405,65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04,296.90	34,805,934.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612,904.06	1,139,809,764.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6,227,928.46	518,836,39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4,840,832.52	1,658,646,158.54

公司负责人：戴保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妍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者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7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翱捷科技”、“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2.27%。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807.5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1.9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5.00%；预留142.5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0.34%，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5.00%。

一、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员工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同时实施其他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其他长期激励机制的情形。

二、股权激励方式、标的股票来源及种类

（一）股权激励方式

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二）标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若届时本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来源方式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则相关股份来自于公司目前实施的或未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的回购方案，包括根据2023年2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的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处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三、拟授出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2.27%，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807.5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1.93%，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5.00%；预留142.5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41,830.0889万股的0.34%，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5.00%。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核心技术人员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对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的人员，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委员会”）拟定名单，并经公司监事会核实确定。

（二）激励对象的人数及占公司全部职工人数的比例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1,022人，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员工总数1,110人的92.07%，包括：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

以上激励对象中，不包括翱捷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同时，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包含部分外籍员工。前述外籍员工是公司的核心人员，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不断进步、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本次对公司部分外籍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将有助于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也有利于维护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本激励计划将上述外籍员工纳为此次激励对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股本总额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二、核心技术人员					
廖洋鑫	研发总监	中国	1.45	0.15%	0.0035%
三、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共1,021人）			806.05	84.85%	1.9270%
预留			142.50	15.00%	0.3407%
合计			950.00	100.00%	2.2711%

注：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四）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后，公司将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五、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日期及期限

1、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60日内（有获授权益条件的，从条件成就后起算）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权益，并完成公告等相关程序。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规定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内。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认。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若根据以上原则确定的日期为非交易日，则授予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为准。

2、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下列期间内不得归属：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归属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3、本激励计划的禁售期

禁售期是指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其不得售出的时间段。激励对象通过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后不额外设置禁售期，所获授公司股票的禁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50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21.5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股票。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定价方法为自主定价，并确定为21.50元/股。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59.40元/股，本次授予价格为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6.20%。

（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60.20元/股，本次授予价格为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5.71%。

（3）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6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66.45元/股，本次授予价格为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32.35%。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